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2-042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或“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9月，上述募投项目的延期不会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但因该募投项目延期而导致的风险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知悉风险，谨慎决策。

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进行延期。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347.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416.2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024.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12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350ZA0041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50,000.00	50,000.00
2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36,000.00	36,000.00
3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30,000.00	30,000.00
4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41,000.00	141,000.00

2021年7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为“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孝感市孝南区碧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和“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达膜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达膜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达膜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截至本公告日，“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

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已投入金额
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	11,760.12	11,158.19	3,327.84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2022年上半年，河南省多次爆发新冠疫情，公司严格落实政府疫情管控的相关要求导致项目建设多次停工，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公司在此期间已多次发布项目停工公告，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发布日期
1	三达膜关于许昌募投项目临时停工的公告	2022-001	2022-01-11
2	三达膜关于许昌募投项目临时停工的公告	2022-024	2022-05-06
因疫情影响而停工的累计天数			55天

（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截止本公告日，项目已完成部分情况如下：

1、粗格栅及进水泵房：土建主体完成，内池壁防腐及罩棚装饰完成，闸门和粗格栅机以及提升泵等设备安装完成；

2、细格栅膜格栅及旋流沉砂池：土建主体完成，内池壁防腐和外装饰完成，细格栅机、膜格栅机、闸门以及附属设备安装完成；

3、生物池及膜格栅池：生物池主体建设已完成，内池壁防腐和外装饰已完成；MBR池主体建设已完成，行吊安装、生化池设备及管道安装已完成，MBR池设备安装完成90%；产水设备间主体已完成，内外粉刷已完成40%；

4、磁混凝沉淀池：土建主体完成，内池壁防腐和外装饰完成，刮泥机、磁分离机、闸门、加药搅拌器、污泥泵以及附属设备安装完成；

5、储泥池：主体结构混凝土浇筑完成，内防水以及外粉刷已完成，设备安装已完成；

6、污泥脱水机房及进水监测间：土建主体已完成，内外粉刷装饰已完成，设备安装已完成；

7、综合楼：土建主体完成，室内装饰基层抹面完成，室外装饰完成，电梯和中央空调系统安装完成，地板铺设已完成。完成本单体工程97%；

8、场内构筑物管网连通：厂区主进水管网与泵房连通、进水泵房与细格栅、沉砂池与生化池、磁混凝沉淀池与紫外消毒渠、紫外消毒池与总出水井管网连通已完成，MBR池产水泵房与磁混凝沉淀池间管网连通完成90%，剩余污泥管线的连接已完成。

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可用金额（万元）
一	一类工程费用	9,744.44	3,327.84	6,416.60
1	建筑工程费	2,306.28	2,155.80	150.48
2	安装工程费	1,374.04	126.54	1,247.50
3	设备及工器具费	6,064.12	1,045.50	5,018.62
二	二类工程费用	503.55	0.00	503.55
三	工程预备费	867.99	0.00	867.99

四	流动资金	42.20	0.00	42.20
五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1,158.19	3,327.84	7,830.35

（三）募投项目延期计划

项目原计划前期工作开始日期为2020年3月，建设期22个月，预计达产日期为2021年12月。根据公司2021年12月25日披露的《三达膜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公司将该募投项目延期至2022年6月完工。目前根据该项目实际的实施进度，预计完工时间推迟至2022年9月，项目延期部分工程计划如下：

1、2022年7月底，完成MBR池设备安装完成设备管道的安装、MBR组件的安装；完成产水设备间内外粉刷；完成MBR池产水泵房与磁混凝沉淀池间管网连通；

2、2022年8月底，完成综合楼单体工程的室内装修，中控室设计装修；完成整个厂区的视频监控设计与施工，进行联机调试；完成厂区附属道路恢复、主干道的修复和道牙的更换、围墙的修复建设；完成厂区绿化建设。

3、2022年9月，对工程进行整体竣工验收，并进水调试运行。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延期的募投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该事项的决策与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基于高性能膜应用的许昌市建安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